

已过不惑之年的雷仁，虽是个农民，情感经历却颇具传奇色彩。几年前，发妻以200万卖掉娘家陪嫁的青铜器后，向他提出了离婚，他也“意外”成了百万富翁，后来通过电台节目结识了一个靓女甄柯莲，先后借给她近30万元，对方感恩下嫁。谁曾想，刚结婚不久，甄柯莲就成了“落跑新娘”，雷仁辗转千里找到娇妻时，却被眼前的一幕惊呆了……

□扬州时报记者 葛学涛

# 百万富翁千里寻妻 不为被骗30万，只为情难断

**家传青铜器卖了200万，家却散了**

雷仁老家在郊区，家里兄弟姊妹多，没念过什么书，30多岁才讨到媳妇。妻子苏某嫁到雷家时，娘家陪嫁了一件家传青铜器，当时没觉得有啥稀奇，日子过得倒也平静。到了2004年的一天，一个民间文物贩子的出现，打破了这种平静。

那天，文物贩子来到雷仁所在的集镇回收民间文物，雷仁把妻子的家传宝贝拿出来让他“鉴宝”，虽然对方口口声声说“不值钱”，但雷仁根据他的表情推断“这件青铜器肯定有来头，价钱应该不低”。回家后，雷仁把自己的推断告诉了妻子苏某。没多久，苏某就在懂得的朋友陪同下到北京鉴定，专家给出的市价是200万！这让苏某欣喜若狂，不久就把宝贝出手了。

天降横财，雷仁和妻子乐得都有些找不着北。没多久，两人的感情出了问题，最终离婚收场，各自分得100万资产。

**同居靓女“借”走30万，没写字据**

离婚后，老雷来到扬州发展，平时闲着没事喜欢听广播。一天

晚上，他在一个交友节目上，听一个女孩说自己是剩女，并开玩笑说是“齐天大剩”，甜美的声音和幽默的话语让老雷心动了，他打了结交电话邀约见面。让老雷没想到的是，对方不仅声音甜美，还是个不到30岁的靓女，名叫甄柯莲。

两人交往一段时间后，很快就同居了。同居后，小甄说她在老家的哥哥要做生意，急需用钱，一听是“大舅哥”用钱，老雷二话没说就给了小甄10万元，鉴于两人的亲密关系，当时没写字据。后来小甄又以母亲生病等理由，借走近20万元。前后加起来约30万元。

**娇妻新婚不久就失踪，他千里寻妻**

2008年初，老雷和小甄喜结连理。新婚不久后的一天，老雷回家发现小甄不见了，等了一整夜都不见踪影。

后来的好多天，小甄都没有回来。回想起生活中的很多事，老雷认为妻子的“逃跑”是有预谋的，也是有苦衷的，下决心一定要找到妻子。

老雷一直不知道小甄老家的具体位置，查询她的身份证号，发现身份证也是假的。寻找一度陷入僵局，老雷一气之下向法院提起了离婚诉讼。后来，老雷无意间发现了妻子的一张照片，背景是

云南一个县的旅游景点，再综合妻子平时的“蛛丝马迹”，老雷就此踏上“按图索骥”之路。苍天不负有心人，昆明一个卖小饰品的店主认出了照片上的人是甄柯莲，两人是中学同学，并告诉了他甄柯莲的家庭住址。

**娇妻竟早有智障儿，他选择不追究**

几经周折，老雷找到了甄柯莲的老家。看到老雷，小甄泪如雨下，本来怒气冲冲的老雷变得心软了，他想听听这个卷走他30万的“枕边人”是如何解释的。小甄从家里抱出一个小孩，让老雷惊讶的是，这个孩子是智障儿。

小甄哭着讲述了她的不幸遭遇：她在嫁给老雷前，结过一次婚，生了一个智障儿，最终被嗜赌如命的丈夫抛弃。她除了照顾年幼的孩子，还要照顾年迈多病的母亲，从老雷那里“借”来的钱基本上都给孩子治病了。

当老雷问她为何当初不告知实情时，小甄说怕老雷知道真相后会嫌弃她，因为她曾有过被欺骗的经历。了解了事情的来龙去脉后，老雷决定不再追究小甄的行为，“我的钱也算不劳而获，拿给孩子治病，我的良心也能得到安宁。”老雷回到扬州向法院撤销了离婚诉讼。

(文中人物系化名)

## »律师观点

**就算“自愿被骗”女方也涉嫌诈骗**

小甄向老雷“借”走30万，尽管老雷原谅了她，是否就意味着她不需要承担法律责任了呢？

江苏理华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宗宏根认为，小甄通过虚构哥哥做生意以及母亲治病等事实，向老雷“借”钱，这种行为在刑法上涉嫌诈骗罪，但她骗来的钱，主要用于给孩子治病，主观动机并无恶意，社会影响也较小，可以获得从轻处理。

“一个人违法后，要承担民事责任、刑事责任或者行政责任。民事方面当事双方可以私了，但像诈骗这种需要国家公诉的案件，刑事部分是不能私了的。公民个人无权代表国家干涉公共利益。”宗宏根补充说，从情理上讲，老雷已认可小甄的行为，且鉴于两人的特殊关系，及相关财务往来没有充足证据等因素，“要最终认定小甄诈骗有点难。”

**宜兴 “9·30”奸杀案  
被定未成年人犯罪**

快报讯 (记者 金辰 陈超 薛晨)去年9月30日，宜兴市官林镇官林中学一名还差一天就18岁的高三男生孙某，乘女同学父母外出参加喜宴之际，入室强奸女同学并杀人灭口，更可怕的是，他还焚尸灭迹。该案经快报去年10月10日报道后，一度引起社会舆论强烈关注。昨日记者获悉，此案已被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认定为未成年人犯罪，有关民事赔偿的诉讼将于春节后开庭。

据孙某的法援律师冯玉平介绍，从他和孙某的几次接触来看，孙某是一个智商还可以但情商很缺乏的小孩。近日，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不公开审理了这起发生在宜兴的强奸杀人案。经法官认定，孙某的案件属于未成年人犯罪案件。因为2009年10月1日是孙某的18岁生日，孙某作案时是生日的前一天，只有10月2日之后作案才算是成年人犯罪。而根据我国目前的法律，是不能对未成年人执行死刑的。

冯律师说，死者家属提出的民事赔偿估计在100万元左右。

## 足疗店实为“淫窝” 女老板获刑五年

挂着“足疗店”的招牌，暗地里却组织“女服务员”从事卖淫。“足疗店”女老板“挂羊头卖狗肉”，最终将自己“卖”进了监狱。2月7日，马鞍山市花山区人民法院依法审结了该起组织卖淫案件。

今年44岁的柳红(化名)来自马鞍山农村，十几岁离乡打工。有了些积蓄后，她回到马鞍山开了一家足疗店。然而，足疗店的生意并不好，眼看自己多年的积蓄就要付之一炬，柳红动起了歪心思：她招聘了多名年轻女孩，劝她们做“一步到位”服务。“服务”过后，柳红与卖淫女实施三七分成。此后，柳红的足疗店彻底转为了淫窝。直到2009年9月13日，一卖淫女在柳红的足疗店被抓现行，柳红也一并被抓。

法院审理认为，被告人柳红通过经营足疗中心，雇用多名卖淫人员在店内或外出从事卖淫活动，其行为已经触犯刑律，构成组织卖淫罪，依法判处柳红有期徒刑五年，并处罚金20000元。

皖江晚报记者 刘小庆

## 镇江 | 掉钱包浑然不知 交警电话追到家

昨天上午，盐城籍的顾某接过自己失而复得的钱包激动不已，忙不迭地拿出家乡特产——阜宁大糕感谢交巡警，被婉言拒绝。

据顾某回忆，2月7日上午10时许，他和妻子将刚领到的3000余元工资存进银行卡后，乘车从镇江返回盐城老家。就在两人拎着行李前往新区D2路终点站的途中，顾某口袋里的钱包不慎滑落，到家后才发现钱包丢了，夫妻俩急得团团转。这时，他们村里的村委会主任来到他家，告知他镇江新区交巡警已打来电话，让他去新区交巡警大队取钱包。

原来，顾某的钱包掉在路上被一中年妇女捡到，该妇女将钱包交给巡逻至此的交巡警后不愿留名就走了。民警打开钱包，发现里面有失主的银行卡、手机缴费单及510元现金，民警想到失主一定很着急，随即通过手机缴费单上的手机号码与失主联系，结果语音提示该手机已停机。随后民警又通过银行卡找到顾某的详细地址，再通过顾某所在的村委会找到顾某。丢失的钱包24小时后，又回到了顾某手中。

京江晚报记者 竹生 学林

## »创造生命奇迹

### 早产两个半月 550克婴儿闯过“鬼门关”

快报讯 (记者 邢志刚 通讯员 朱志庚)因母亲患有妊娠高血压综合征，一名7个半月大的男婴被紧急剖宫产出。婴儿出生时仅550克(即1斤1两)，并患上了呼吸窘迫综合症。昨天，徐州第一人民医院医护人员经过7天的精心治疗和护理，躺在暖箱中的早产婴儿已初步度过危险期，创造了国内早产超低出生体重儿存活的奇迹。

据徐州第一人民医院的主治医生祝医师介绍，孩子的母亲是来自淮北的一位37岁孕妇，此前她曾生育两胎，第二胎婴儿不幸夭折。这一次，她在妊娠30周时，突感身体不适，到淮北当地几家医院治疗均无效果。2月1日，她在家人陪伴下转到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，经过检查，该孕妇患有重度妊娠高血压综合征。医院当日便为她紧急实施了手术，剖宫分娩出一名早产10周的男婴。

“孩子出生时，体重仅有550克，头部只有一个馒头大，整个身躯只有大人的巴掌大小。”祝医师说，孩子四肢纤细，皮色透明，腿部还不及

成年人的拇指粗，所以大家称他为“拇指男孩”。这名婴儿也是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有史以来治疗的体重最轻的婴儿，其体重在江苏省乃至全国也应是最轻的。“虽然有一些低于600克的婴儿出生，但是都没能够存活下来。”

因为早产脏器发育不完全，“拇指男孩”一出生就患上新生儿呼吸窘迫综合征，被紧急抢救，给予保温、清理呼吸道等处置，同时给予抗感染、营养神经细胞、促进肺成熟、改善微循环、纠正内环境紊乱等治疗。经过该院儿科医师专题研究，他们为“拇指男孩”紧急在气管内插管以辅助呼吸，并在肺部添加医用活性炭，增强他的呼吸功能。由于孩子的肠胃不成熟，医生采用一根导管经过外周的表面静脉，置入到接近心脏周围的静脉，通过这跟导管输入“养料”。

与此同时，“拇指男孩”也显示了旺盛的生命力，经过抗菌治疗，目前他的身体各项指标除体重外都相对正常。至昨天，“拇指男孩”经过一周护理照料，体重已经达到了700克，比出生时重了150克。

## ■小链接

医学上婴儿的正常体重在2500克到4000克之间。出生体重在2500克以下的为低出生体重儿，出生体重在1500克以下的新生儿为极低出生体重儿，出生体重在1000克以下的为超低出生体重儿。

## »“复制”生还奇迹

### 84岁老奶奶 两次从4楼掉到2楼都生还



救援现场

从4楼阳台坠落至2楼，还能安然无恙，这也算奇事一桩了。更奇的是，这位84岁的坠楼老人3天后竟“复制”了一次生还奇迹。这一次，没有前一次幸运，她因胸部骨折截伤了肺部而住院，却也无生命危险。

2月5日下午1时许，住在安庆市人民新村16栋2单元4楼的84岁老人刘奶奶，因用竹竿晒衣服，身体前倾翻挂在阳台上，周围邻居来不及营救，只能眼睁睁看着她双手抓着阳台边，最终支持不住，坠落在2楼搭建棚屋的石棉瓦上。后来，辖区人民路派出所民警闻讯赶到现场，将刘奶奶从屋顶上弄下来，紧急送往医院。经医生检查，刘奶奶除了受到惊吓，身体并无大碍。一时间，安徽省内几家媒体纷纷报道刘奶奶的生还奇迹。

谁曾想，案发后的第4天，刘奶奶又“复制”了一次生还奇迹。2月8日晚7时许，安庆市消防支队特勤中队接到报警：人民新村16栋2单元4楼一位84岁的老太太在阳台收被子时，不慎从4楼坠到2楼阳台，身体受伤无法动弹，请求救援。“这不是前几天刚发生的事情嘛！”人民路派出所民警同步得到报警时有点犯糊涂，好在刘奶奶的儿子就是该派出所的值班员，大家迅速赶到现场，只见刘奶奶被摔在2楼阳台外的棚屋顶上，离地面高约3米。现场救援的指挥员立即命令使用抢险车进行照明，同时，利用六米消防拉梯搭建救生通道，3名消防官兵迅速上到二楼，将受伤的刘奶奶营救下来。

目前，刘奶奶在住院疗伤。

皖江晚报记者 任祥斌 文/摄